

LP Bulletin

2009年07月03日星期五

645 号公告-07/09 ——与燃油更换有关的风险——全球

本协会希望强调:为符合烟气排放的规定而互换使用渣燃油或馏分燃油时会遇到的风险。

随着越来越多的地区对商船的烟气排放施加限制,由使用渣燃油,如 HFO,更换使用馏分燃油,如 MDO,的做法将越趋普遍。在加利福尼亚州宣布对商船烟气排放实施限制(公告 638-5/09)后,美国石油协会(API)成立了一个船用主机技术问题工作组,专门研究与燃油更换有关的风险。

他们主要关心的问题是,更换使用不同的燃油的过程会引起船用主机或辅机的停机,而使船舶失去动力。上述工作小组已编辑了一份关于燃油更换的技术报告,请点击以下链接查阅该报告。

燃油更换实务的技术考虑

该报告称,因多种技术原因和燃油的不兼容性都有可能导致船用主辅机自动停车。 这些技术上的问题可以通过实施经证实有效的燃油更换程序在船上解决。而有关燃油不兼容性的问题,在船上控制这个问题的难度比较大,但航运业正努力规范燃油的质量,通过更严谨的控制处理燃油更换使用问题。

本协会建议各会员咨询主辅机生产商、监控燃油的选取、开发和使用完善的燃油更换程序、保持所有相关设备处于高标准状态、开展合适的船员培训工作以及在进入受限制水域前离岸进行燃油更换。此外,各会员应将上述报告发往工程师、监管人、营运人、技术管理人和其它可以从该报告内容中获益的人员进行传阅。

信息来源: United States Coastguard http://www.uscg.mil

